**「** （計畫名稱） **」計畫書**

（申請客家委員會提升客語社群活力補助作業要點─客語社區營造計畫類）

1. 計畫名稱：

(須與申請表一致)

1. 申請組別：

□個人組 □團體組 □學校組

1. 目的：
2. 日期：
3. 地點：

 (基於維護參與民眾安全，辦理地點應擇交通便利之公共場所，並提供足夠使用活動空間，且符合公共安全標準之建物【含消防設施】)

1. 計畫內容：

整體計畫辦理期間、地點、流程簡介及計畫實施方式、在地社區資源投入程度之規劃等。(計畫類型可參考「從社區復振客語：客語社區語言推廣」客華雙語指南)

1. 社區動員規劃：

居民參與程度（包括串連之在地社區或民間團體名稱，動員宣傳方式、預計參與對象及人數說明等)

1. 概算：（經費概算表）

(經費概算之編列應符合活動內容之執行)

1. 預期效益：

(請詳列參與人數、性別比率資料、計畫實施後對提升客語社群活力、參與對象客語能力之提升程度[聽、說、讀、寫]、推廣[如客語親子共學團、𠊎講客標章、辦理促進客語之宣講等]及發展之影響)

1. 附件：
2. 辦理流程表、與本案客語社區營造相關必要之專題研習課程表、師資簡介、串連合作之在地團體、單位簡介、個人簡介等。
3. 歷年辦理活動紀錄，得以剪報呈現。
4. 個人組申請案，請務必檢附個人履歷，內容應包含：社區營造計畫相關執行經驗簡介、個人學經歷、資源連結、客語能力、獲獎成就、相關執行能力證明…等。